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血液透析机（单泵）项目

项目编号：AHXM2024-0003

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二零二四年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血液透析机（单泵）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对血液透析机（单泵）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招标，请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 1、项目编号：AHXM2024-0003
- 2、项目名称：血液透析机（单泵）项目
- 3、采购项目类型：货物类
- 4、采购预算：最高限价130000.00元
- 5、服务期限：签订合同15日内完成
- 6、交付或执行地点：牡丹江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9、供应商资格条件：

9.1、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承诺函，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9.2、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址：

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cr/list>

9.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如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并提交相应证明材料；

9.4、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内容等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9.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医疗设备经营许可和产品注册证。

10、参与方式和标书获取方式：

10.1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7月25日—2024年7月3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08:30时至16:30时（北京时间）下载附件《登记表》并填好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以邮箱收到时间为准，逾期发送的登记表将不予受理）。

10.2电子邮箱：786659169@qq.com

10.3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均无效。

10.4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11、本次采购不组织标前答疑会。

1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2024年08月06日09:00时。

所有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最后报价文件单独密封递交，逾期送达或者未按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13、开标地点：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联系方式：

采购人：牡丹江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地址：牡丹江市爱民区东晓云街 15 号

联系电话：15045332000

联系人：毕女士

招标代理机构：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光华街 277 号

联系电话：0453-6331279 联系人：卢女士

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7月25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	血液透析机（单泵）项目
2	项目编号	AHXM2024-0003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采购项目类型	货物类
5	采购预算	人民币：130000.00 元，超出预算价格均为无效报价。
6	供货地点	牡丹江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7	供货时间	签订合同 15 日内
8	质保期	一年
9	付款方式	合同中约定
10	验收方式	现场验收
11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有效
13	采购人	采购人：牡丹江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地址：牡丹江市爱民区东晓云街 15 号 联系电话：15045332000 联系人：毕女士

14	代理机构	<p>招标代理机构：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p> <p>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光华街 277 号</p> <p>联系电话：0453-6331279</p> <p>联系人：卢女士</p>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证明材料或承诺函。</p> <p>2、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截图。</p> <p>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如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并提交相应证明材料。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p> <p>4、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p> <p>5、提供医疗设备经营许可和产品注册证</p>
16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u>0</u>元人民币</p> <p>2、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u>2024年08月06日09:00时（北京时间）</u>。</p> <p>3、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或电汇</p> <p>4、投标保证金递交要求：代理机构只接纳各供应商银行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并于截止时间前存入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设定的账户。</p> <p>5、代理机构银行账户信息：</p>

		<p>1) 户 名：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p> <p>2) 账 号：0903020409200046644</p> <p>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阳明街支行</p> <p>4) 联系人：张会计</p> <p>5) 联系电话：0453-6331277</p> <p>6) 附言栏里填写“投标保证金”字样并注明项目编号。</p> <p>6、各投标单位汇款后，应查询本企业开户银行投标保证金是否有退款的情况，避免保证金递交失败。</p> <p>7、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以代理机构账户到账时间为准）</p>
17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p>开始时间：<u>2024 年07月25日 08 时 30 分</u>（北京时间）</p> <p>截止时间：<u>2024 年 08 月06日 09 时 00 分</u>（北京时间）</p> <p>地点：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二楼开标室</p>
18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u>2024 年 08 月06日 09 时 00 分</u>（北京时间）</p> <p>地点：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二楼开标室</p>
19	响应文件份数及装订方式	<p>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 U 盘一份。</p> <p>所有响应文件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方式装订，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p>
2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评分细则）
21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p>成交供应商数量：<u>1</u>家。</p> <p>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认成交供应商。</p>
22	代理服务费用	依据发改价格 [2011]534 号文件，参照计价格

		<p>[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的规定执行。</p> <p>上述费用及专家评审费（按实际支出为准）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缴清，供应商须将此项费用全额计入磋商总报价中。成交公示结束后，成交供应商应全额支付上述款项。</p>
--	--	-------------------------------------------------------------------------------------------------------------------------------------------------------------------------------------

第三部分 采购人需求

一、采购标的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预算价格	最高限价
1	血液透析机（单泵）	台	1	130000.00 元	130000.00 元
合计金额					130000.00 元

二、技术条款：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位	数量
血液透析机（单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适用于血液透析、单纯超滤、序贯透析等治疗模式。 2. 采用≥15英寸多角度旋转液晶触摸屏，中英文等多种语言界面。 3. 具有多种钠离子、超滤速率、碳酸氢盐、肝素流量、透析液流量、透析液温度等标准曲线和自设曲线功能，可为患者提供个性化治疗。 4. ★预设多种标准透析液配制比例，亦可自设比例，适应市面上各种品牌的透析粉或浓缩液。 5. 先进的容量平衡反馈控制系统，超滤更精确。 6. 采用电极实时监测平衡系统泄漏，确保治疗安全。 7. 方便的序贯透析（透析←→单纯超滤）、高低钠序贯透析。 8. 透析液配制反馈控制系统，透析液离子浓度更准确。 9. KT/V功能，用于评价透析治疗的充分性。 10. ★内置后备电源，停电后可维持治疗血液回路工作40分钟以上。 11. 可使用10mL、20mL、30 mL、50mL注射器，自动检测注射器型号，完善的功能自检和报警系统，支持肝素曲线。 12. 引导式操作界面，医护人员操作更加简单、快捷。 13. ★可安装内毒素滤器，实现超纯透析。 	台	1

	<p>14. 动脉压监测：-450mmHg~650mmHg，精度：± 10mmHg</p> <p>15. 静脉压监测：-450mmHg~650mmHg，精度：± 10mmHg</p> <p>16. ★跨膜压监测：-450mmHg~650mmHg，精度：± 10mmHg</p> <p>17. ★透析液流量：0，100mL/min~800mL/min</p> <p>18. 透析液温度范围：33℃~40℃，精度± 0.5℃</p> <p>19. 透析液电导率：12.0mS/cm~18.0mS/cm，精度：± 0.1 mS/cm</p> <p>20. 血流量：0，30~650mL/min</p> <p>21. 超滤控制 超滤率：0~6000mL/h</p> <p>22. 肝素泵注入流量：0~10ml/h</p> <p>23. 气泡检测器：可监测>0.02ML的气泡，可监测累积气泡</p> <p>24. 漏血监测：可监测≤ 0.35mL/min的漏血(HCT32%)</p> <p>25. 消毒功能：具有化学剂消毒和热消毒两种，热消毒最高温度大于93℃</p> <p>26. 供水条件温度：进水压0~8.0bar，进水温度 5~35℃</p>	
--	-------------------------------------------------------------------------------------------------------------------------------------------------------------------------------------------------------------------------------------------------------------------------------------------------------------------------------------------------------------------------------------------------------------------------------------------------------------------------------------------------------------------------------------------------------------------------------------------------------------------------------------------------------	--

★项为关键技术指标，不满足则作废标处理。

三、服务安全要求：

- 1、保证服务安全及质量，响应招标文件。
- 2、服务中所用耗材费用及交通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第四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一、定义

1、“采购人”系指牡丹江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2、“采购代理机构”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索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成交供应商”系指由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综合评审后，评选出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强、报价合理且有能力为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遵守响应文件和磋商时的承诺，获得或潜在获得供货合同的供应商。

5、“货物”是指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6、“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7、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故本文件中所指的招投标内容及文件均指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响应文件。

8、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条款由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费用

不论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项目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特此约定。凡参加采购的供应商，即为同意此约定。

三、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交纳：**具体详见前附表。**

2、投标保证金退还：

(1) 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代理机构将自成交公示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办理无息清退手续，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办理无息清退手续。（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须将合同扫描件及时传至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电子邮箱：786659169@qq.com，以收到合同扫描件日期为准）

(2) 投标保证金清退时，代理机构将按原汇款账号退回。代理机构不受理以任何理由将投标保证金退至其他账户的业务。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5)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 法律、法规、规章其它不予退还或严重影响公平竞争原则的情形。

四、履约保证金

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自行约定。

五、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更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采购人需求

第四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五部分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文本

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2、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中必要修改或澄清的内容，须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对本项目中的采购需求、评审结果等实体性事项的询问和质疑由采购人负责；对本项目的过程、工作纪律等程序性事项的询问和质疑由代理机构负责。

1、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需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按以下规定确定：

- (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涉及下列事项的质疑，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答复：

- (1) 认为本次采购中对供应商资格资质条件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 (2) 本次采购中采购货物或服务的技术参数、评标细则等。
- (3) 磋商小组作出的拒绝投标、无效投标的处理和决定。
- (4) 其它本次采购中的实体性事项。

3、供应商应当以书面方式提出质疑，质疑书一般包括以下内容：

-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Email 等质疑人的主体身份情况和联系方式。
- (2) 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与理由、证据及法律法规依据等。

(3) 提出质疑的日期。

4、质疑书应当一式三份。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5、除质疑书外，提出质疑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交下列文件：

(1) 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质疑事项相关的证据。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质疑，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 超过法律规定的质疑期限的。

(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书面质疑书及其他文件的。

(3)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按事项不同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的。

7、对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经质询质证或复审专家确认后上网公示，同时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质疑材料进行质疑的。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8、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规定的相关部门投诉。

二、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报价最

小单位为元。

二、响应文件的组成

1、响应文件（统一格式）包括：

- (1) 响应书
- (2) 磋商货物及价格明细表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法定代表人和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响应文件附件
- (7)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0)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 (11) 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书（单独装订、包装）

2、其中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具体详见前附表供应商资格要求

3、其中响应文件附件包括：

- (1) 技术部分；
- (2) 商务部分；
- (3) 其他资料；（项目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要求提交的其他相关材料）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及递交

（一）响应文件的编制

1、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书由供应商自行编制，分别统一要求使用四号宋体字打印，纸张规格为 A4 复印纸，左侧胶装成册。（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书须分开密封）

2、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书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均分别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书分别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

子版文件 U 盘一份)

(二) 响应文件的提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一起密封包装。

在封套上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开标之前不得启封。

封口处应有投标代表的签字和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2)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开启填充概不负责，采购人对于未按本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拒绝接收，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和截止时间

(1) 响应文件提交的地点为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收到的响应文件少 3 家供应商的，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采用其他方式采购。

(3) 供应商必须按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提交响应文件，否则将拒收响应文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3、迟交的响应文件

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或送达的响应文件、补充或更正通知及其它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文件和材料。

四、报价

1、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

2、报价分两次，即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时的初始报价和磋商结束后的最后报价。

3、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4、超出政府采购预算的最后报价将被拒绝。

五、优惠政策

1、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评标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2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权值×100

2、监狱企业优惠

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最后报价享受评审价格扣除，即给予投标报价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响应供应商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评审价=最后报价-最后报价×2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最后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评审价）×权值×100

3、对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投标报价享受评审价格扣除，即投标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需提供《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声明函模板附后，必须按模板提供，否则声明函无效。

4、大学生创办的小型、微型企业

对大学生创办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相应查询网站的登录名和密码。

如投标人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的，评委会要对其法定代表人身份及企业性质进行核查：

(1)、法定代表人为在校大学生的，提供学生证复印件。查询路径：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请投标人提供登录名和密码。

(2)、法定代表人为大学毕业生的，提供毕业证复印件。查询路径：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请投标人提供登录名和密码。

(3)、法定代表人为留学回国人员的，提供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查询路径：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http://renzheng.cscse.edu.cn/Login.aspx>请投标人提供登录名和密码。

(4)、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在校大学生、毕业五年内大学生（含留学回国），同时大学生必须为控股股东。控股情况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5)、各项查询结果需评委会确认。

5、节能环保产品加分（本项目不适用）

1、对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或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可查询到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评审时，在满足招标要求的前提下，对价格、技术和服务标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

在价格标评分时，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权重前）5%的加分。

在技术和服务标评分时，给予技术和服务标总分值（权重前）5%的加分。

注：下列三项满足其中任意一项即可

(1) 提供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必须提供其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和在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位置以及最新一期节能、环保产品的证明材料（符合国家有关文件精神，在国家官方网站可查询）。

(2) 提供的节能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可查询，必须提供其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和“节能产品查询”页面截图。

(3) 提供的环境标志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可查询，必须提供其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和“环境标志产品查询”页面截图。

节能产品查询 (<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

环境标志产品查询 (<http://www.ccgp.gov.cn/search/hbqdchaxun.htm>)

2、按前款对节能、环保产品的加分，供应商所投产品有节能或环保产品，只进行一次加分，不累计加分。对节能、环保产品的加分后，总分值可以超过百分，按加分后的总分值进行权重，以权重后的价格标及技术和服务标得分计算总得分

六、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遵守本条规定。
- 2、供应商应填写全称。
- 3、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按文件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
- 4、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同一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5、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七、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1、供应商应携带“资格证明文件”中与响应文件书面材料一致的全部原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无效：

- (1) 现场未提供原件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原件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复印件不一致的；
 - (3)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与供应商名称不一致的；
- 2、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签字、盖章的；
 - 3、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 5、未提供资格证明要求材料的；
 - 6、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 7、递交的磋商文件未装订成册的。

三、磋商及评审方法

一、磋商

1、磋商工作由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法组建的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

2、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3、质疑论证。磋商小组应对供应商递交的质疑书进行论证。

(1) 经论证，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提交的质疑事项不成立，磋商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并说明质疑无效的理由；

(2) 经论证，磋商小组认为质疑事项成立，应出具书面论证及修改意见，由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并将修改意见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 如采购人代表不同意磋商小组的修改意见拒绝签字确认，磋商小组应出具书面意见终止磋商活动，并将终止磋商的原因现场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资格性审查。

(1) 磋商代表身份确认。评审专家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进行比对，如确定为同一人，则磋商代表身份合格，否则响应文件无效。如响应文件无效应书面告知无效原因并由响应供应商签字确认。

(2)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如供应商不具备资格，应书面告知原因并签字确认收到告知书。

5、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如未作出实质性响应，应书面告知未实质性响应的具体条款并签字确认收到告知书。

6、对响应文件审查完毕后，磋商小组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重要的解释或者澄清须以书面形式回复，并将构成响应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磋商中，磋商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7、供应商若有影响磋商结果的任何举动，将导致其最后报价被拒绝。

8、在磋商过程中，如采购人对采购需求有变动，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9、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负责确定最终入围供应商。即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做为入围供应商，有资格进行最后报价。该报价将做为磋商小组确定最终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10、最后报价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以开标大厅时间为准）加盖公章统一递交，由工作人员送至评标室，由磋商小组根据最后报价书核算各家综合得分。如供应商认为最后报价时间不足，应当场向磋商小组提交延长申请，由磋商小组研究后重新确定最后报价截止时间。重新确定最后报价截止时间后再提交的延长申请，磋商小组不予受理。

1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以该供应商提交的初始报价作为其最后报价：

- （1）最后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
- （2）最后报价未按要求签字盖章的；

二、评审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 100 分。

2、最后报价价格权重 30 分，分值计算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入围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分值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最后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权值} \times 100$$

3、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方解释未成交原因。

4、磋商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

各项评分因素权值	
具体项目	权值 F
投标报价 A1	F1 30
技术及服务 A2	F2 70

评分标准及评分细则

类别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报价部分	最后报价	3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评审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30	A1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	40分	星号项必须满足，非星号条款每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A2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3分	提供近三年内，设备中标通知书或销售合同。（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提供3份得3分； 2、提供2份得2分； 3、提供1份得1分； 4、不提供不得分。	
	安装调试方案	10分	根据提供的设备安装调试方案评分，须包含运输、安装、调试、测试等方案。 1、提供安装调试方案，内容针对性强、切实可行，满足全面要求，得10分； 2、提供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具有一定的针对性，满足基本要求，得7分； 3、提供安装调试方案，内容针对性一般，满足部分要求，得4分； 4、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8分	根据提供的设备售后服务方案评分，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解决用户使用上的所有要求，最快捷提供零配件和备用件，保证及时性、实时监控设备使用情况，故障预处理，定期保养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针对性强、切	

			<p>实可行，满足全面要求，得 8 分；</p> <p>2、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具有一定的针对性，满足基本要求，得 5 分；</p> <p>3、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针对性一般，满足部分要求，得 2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技术培训及指导	6 分	<p>提供设备使用方面的技术培训及指导方案，要求提供设备安装运行后的使用技术培训及指导方案</p> <p>1、提供技术培训及指导方案，内容针对性强、切实可行，满足全面要求，得 6 分；</p> <p>2、提供技术培训及指导方案，内容具有一定的针对性，满足基本要求，得 4 分；</p> <p>3、提供技术培训及指导方案，内容针对性一般，满足部分要求，得 2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应急响应承诺	3 分	<p>提供设备故障应急响应时间承诺书，接到报修电话后：</p> <p>1、12 小时内能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得 3 分；</p> <p>2、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得 2 分；</p> <p>3、24 小时以上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得 1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合计	30 分		A3
评标得分 F		F=A1+A2+A3		F

三、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按照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四、合同的签订

1、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违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仅做参考使用。具体样板或内容需甲乙双方协定。)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

一般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_____ 采购计划号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及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

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_____、地点：_____。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_____。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1、资金性质：_____。

2、付款方式：财政预算内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预算外及自筹资金_____。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后付款。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_____ 比例向代理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自主创新产品和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比例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返还。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_____ 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过后 5 个工作日内返还。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3、投标承诺书；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采购代理机构、甲乙双方各二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主要包含但不限于)

本章内容是响应文件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格式里有规定的，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如果格式里没有规定的，供应商可以自行拟定响应文件格式，文件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即可。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正/副本)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全权代表：

电 话：

磋商日期：

目 录

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内容编制目录，以便于专家评审。

一、响应书

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授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血液透析机（单泵）项目的磋商活动，并对该目进行报价。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的初始报价为（小写）_____元人民币；
（大写）_____元人民币

3、供货日期：_____

4、供货地点：_____

5、质保期：_____

6、投标有效期为：_____

7、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

8、保证认真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承担《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9、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活动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10、与本活动有关的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二、磋商货物及价格明细表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表格不够可自行扩展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授权代表姓名）为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血液透析机（单泵）项目磋商活动，全权处理本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四、法定代表人和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磋商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五、资格证明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 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承诺函。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函
信用记录	提供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查询网址： 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cr/list)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
特定资格	提供医疗设备经营许可和产品注册证

注：以上所要求的资料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均指彩色扫描件或彩色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的公章。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 个体工商户 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 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 “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 “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 “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 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 “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 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一)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二) 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或政府有关部门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未被列入“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人名单”。
- 2、缴纳社保的人数和金额,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均须依法缴纳。(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可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且无不良记录。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

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 (一)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 (二)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 (三)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 (四) 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 (五)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 (六) 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九、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签章):

日期:

六、响应文件附件

技术部分

技术条款偏离表

货物名称	招标要求技术条款	投标响应技术条款	偏离 (+/-)	说明

偏离栏标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正、负、无偏离分别用+、-号、无表示

此表格可扩展

1、★项为关键技术指标，不满足则作废标处理。

2、技术偏离表中“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应如实填写，并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如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投标无效。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部分

(应按评分标准中的商务部分要求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七、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已按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于
年__月__日前以（__付款形式__）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_____, 账
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

汇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汇款账户名称：____（必须是供应商的银行基本账户名）_____

账号：____（必须是供应商的银行基本账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本单位承诺上述资料正确、真实，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
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须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如没有可删掉此页》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如没有可删掉此页》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我单位（单位名称）为该文件中所指的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本单位参加（招标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随函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本声明函无效。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如没有可删掉此页》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十一、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书

须单独密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正/副本)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

牡丹江市昂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授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的血液透析机（单泵）项目磋商的有关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最后报价。

1、最后报价：

（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小写）_____元人民币

2、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3、供货时间：_____

4、保证严格执行甲乙双方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承担《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活动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表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